

## 致辭稿

楊君仁(9.20.2006)

我不是一個善於言詞的人，在這樣一個充滿喜悅與感激的日子，實在備感壓力，很怕詞不盡意，無法清楚充分地傳達內心真意。好在感謝老天的幫忙，讓我感冒了，使得帶有磁性感情的聲音或許能夠補強言詞的不足，表達衷心的感謝。

翁院長、吳院長、校長、蔣副校長、院長們及學校諸位長官、各位貴賓、老師同仁們及各位同學，大家早安。今天「法律與政府研究所」舉行創所揭牌典禮，並與桃園地方法院簽訂建教合作之儀式，能夠邀請司法院翁岳生院長蒞臨，見證這中大校史上重要的一刻，首先表達我深深的謝意。上個禮拜請中心石助教到司法院網站幫忙查司法院的總機電話後，我即打電話請總機轉院長辦公室，先自我介紹並表明來意，「我是楊君仁，目前在中央大學服務，幾年前曾陪同德國師父 U. Blaurock 教授(他是德國比較法學會的會長)拜會司法院時，始得以親炙院長而有兩面之誼，因為今年學校新設法律與政府研究所，預定九月二十日上午舉行揭牌及與桃園地方法院簽訂建教合作儀式，不知能否邀請院長蒞臨？」院長回答說「那我先看一下行程，如果當天行程有空，就可以出席，中央大學也還不曾拜訪過。」院長的專程蒞臨，對於後學新所的獎掖提攜，謹代表本所師生對院長的濃情厚意再次表達謝意。

這是個歷史的時刻，請容許我多言幾句，除表達我及同仁的感謝外，更期知既往以勵將來，共體創所維艱，奮力再啟新猶。法政所能夠成立，可說是一段十年長期奮鬥的結果，過程中前大半段可謂困難重重，百分之八九十歲月虛耗，但卻在最後一程一次攻頂，多方力量匯聚，因緣定數充滿驚奇。民國八十五年我接任通識教育中心首任中心主任，起意循過去共同學科發展哲研所、歷史所及藝研所的模式，籌設社會科學方面的專業研究所，想法獲得同仁共識及在座台灣聯大劉總校長兆漢校長的支持鼓勵，曾經討論過的所名就有「永續發展研究所」、「災害防治研究所」（現在說來都覺得不好意思），最後定名「社會變遷研究所」，後來相繼又提出「公共政策研究所」，可惜都在教育部功虧一簣，未能順利成行。

民國九十三年我回鍋再接任通識教育中心主任，向全生校長作單位簡報時，重提設所之議，劉校長承諾「為同仁找個學術的家」。剛好當時客家學院新設，草創時期空間不足，他們開會地點都就近借用通識教育中心會議室，而我又擔任其院所多項委員職務，所以每有院所會議，都是全程到場，連要請假或藉故開溜一下都不可能，尤其是當會議僅有三位委員出席，而院長與所長意見不見得一致時，更常是會議中重要的第三意見。因為這一路的支持相挺到底，所以跟客家學院互動良好，當時張維安院長就多次表明學院與中心就跟親兄弟一樣，一定要多合作，尤其是中心同仁都具法政社科背景，與客家學院的發展相輔相成。

寒假春節前，我找鍾國允老師一起請維安院長吃飯，談到設立研究所的想法，院長爽快答應可以幫忙，所以開學後中心會議乃有設所之議，當時由於客家學院院會在即，並希望能夠納入當次校發會議案，時間相當地緊迫。而過去公共

政策研究所已經兩次繳羽，斷無舊案再生可能，因此會中提議同仁授權由我全權負責，並請國允撰寫設所計畫書，反正幾年下來中心早已長期思考過設所的種種可能，新所只要所有同仁都可以上船即可，因此隔週以籌設「法律與政府研究所」案經客家學院院會通過並提送校發會，感謝客家學院吳學明、丘昌泰及羅肇錦三位所長會議前二天容我拜訪說明(這也是第一次與丘院長見面)，並在會議中支持幫忙，所以設所案在十多分鐘的說明討論後即為通過，這大概是中大校史上籌設新單位最傳奇的一頁。

全生校長主持校發會，蔣偉寧副校長在會中的關鍵提醒，「新所既然採校內總量管制申設，那要注意下積點標準」，頓時真有撥雲見日之效。會議後我即電請研發處郭小姐幫忙，提供管理學院 SSCI、TSSCI、EI 期刊發表篇數最多前幾名的教授名單，感謝陳振明教授的跨刀，當時他正準備要到德國，電話聯絡上我跟他說明並因我曾留德聊上德國後，他極為樂意願補強我們設所數據上的不足，正因為他及丘院長豐富亮麗的學術成果，以及孫煒老師傑出的績效，使得整體同仁的表現終能跨越教育部規定的設所門檻。而七月暑期颱風天，我、鍾老師及兩位助教(石慧瑩、謝慧萍)仍到校忙於彙整論文資料，補備所有文件直接趕送教育部審查，那種在逾期就全盤皆輸，時間壓力下共心協力的投入忙勁，現在依然餘味尤存。

羅權校長在今年六月最後一次校教評會的前夕，願意接受我在捷運車上電話中表達的意見(當時是十九所大學法律系所院主管拜會教育部杜部長後返家的途中)，批定法政所與通識中心的人事合聘案，中心同仁同次全體上船，不致產生後續同仁的疑慮，使法政所能夠在穩定的人事基礎上起家，實在是功德一件。學生員額亦多歸教務長、研發長的幫忙，尤其是蔣副校長的鼎力促成，由土木、電機及機械三所各提二名員支援，對此本所師生是多所感謝的。而法政所目前使用的四間空間，是利用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任內規劃撥用的，相較於曾待過的中心辦公室，所辦公室真是麻雀皆小，所以八月一日法政所正式成立時，反正就是小廟小眾，壓根兒都沒想到舉辦任何開幕儀式，遑論有今天這麼風光的典禮。

而促使舉辦這典禮的是桃園地方法院吳院長。由於法政所乃是將法律與政府整合在同一系所，以培養法政公部門專業人才為務，可謂是我國高教學術界跨領域教學研究首例，理論與實務勢必兼籌並顧，因此，法政所籌備期間即有與實務界建教合作的想法，亦剛好有個因緣去探詢桃園地方法院的意願，沒想到吳院長立即首肯，並指定院內同仁擬定整個實習要點，同時要與所辦洽約時間，親身到法政所來簽訂學生實習建教合作事宜。就因為院長的熱心積極，改變原本輕忽新所開辦氣象的初衷，乃向校長報告建教案，並邀請校長代表中央大學與桃園地方法院簽約。也就因為校長與吳院長簽約儀式選定在文學院國際會議廳，使得原本僻處文學院舊館三樓樓梯邊，有若雲深不知處的法政所勢必要彰顯公開出來，恰巧某天在校車上碰到中文系洪惟助老師，於是向他懇求墨寶，幫忙寫定所牌。既然「法律與政府研究所」所牌篆刻已成，如果又能夠邀請法界龍頭德高望眾的翁院長蒞臨揭牌，那真的是美事一樁了。如今揭牌典禮與建教合作簽約儀式能夠順

利進行，這都要感謝吳院長，再次的謝謝您。

法律與政府研究所能夠順利設成，並在今天舉行揭牌典禮，證明只要在每個環節有人願意施以援手助力，凡事其實都比個體悶著頭苦幹大有可為，而且可以得到善意回報的。在通識教育中心的歲月裡，雖然我們的教學研究不見充裕，在學術資源上居處邊陲，但回饋學校長官的關照，我們交出了這次大學評鑑學校兩項優等績效之一。雖然，當初校務會議有委員質疑「設立法政所，那學校通識教育怎麼辦？」事實上，只要將問題納入法制度性的規劃，在善意的氛圍中都可以解決的，如今通識教育中心與法政所教師採員額 0.5/0.5 各半合聘方式處理，學校並未面臨通識教育斷層，過去委員或有疑慮，但今天林學務長應可信賴法政所及時設立，所以他很高興送了兩個大花籃，我們特地將它們擺在法政所所牌兩側。

同樣地，法政所創設伊始，雖然資源空間、學生員額有待改善，但相信只要學校、在座貴賓願意續予支持，我們一定會努力創造佳績，並配合學校發展，追求更高更輝煌的新局，非常謝謝諸位貴賓的蒞臨，並代表所上師生再次表達謝意，謝謝！並祝大家身體健康，事事如意。